

证券代码：000589

证券简称：贵州轮胎

公告编号：2022-091

债券代码：127063

债券简称：贵轮转债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剩余房屋征补偿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公告，根据《云岩区人民政府关于轮胎厂（厂区）地块土地一级开发项目规划红线范围内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的决定》，因实施云储-2019N-02号地块土地一级开发项目，需对建设规划用地范围内房屋进行征收，涉及本公司百花大道41号、金关路除2016年3月因实施1#路建设已征收部分外的全部生产用房及子公司贵州大力士轮胎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力士公司”）的全部生产用房。2019年10月14日，本公司及大力士公司与云岩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局正式签订《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共3份），补偿金额总计248,552.88万元（其中金关厂区一期《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补偿金额104,457.85万元，二期《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补偿金额116,444.29万元，大力士公司《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补偿金额27,650.74万元）。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9月10日、10月15日先后披露的《关于签订〈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的公告》和《关于房屋征收货币补偿的进展公告》。

2020年，一期《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扣除调出征收范围涉及的补偿款5,316.16万元后，实际补偿金额为99,141.69万元）已履行完毕。2021年，公司收到大力士公司征收补偿款27,000万元，尚有650.74万元未收到。截至2021年期末，本次房屋征收尚有122,411.19万元补偿款未收到（其中二期《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全部补偿款116,444.29万元，调出一期征收范围的补偿款5,316.16万元，大力士公司剩余补偿款650.74万元）。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2月28日、2020年5月30日、2020年11月28日、2020年12月1日和2022年1月1日先后披露的《关于签订〈一期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的公告》、《关于收到一期房屋征收第二笔补偿款的公告》、《关于一期房屋征收范围调整并收到部分剩余款项的公告》、《关于收

到一期房屋征收全部剩余补偿款的公告》和《关于收到大力士公司房屋征收补偿款的公告》。

2022 年以来，公司一直在与云岩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局（现已更名为云岩区房屋征收服务中心）就剩余征收补偿款支付事宜进行积极沟通，受疫情及房地产市场整体环境变化等影响，预计 2022 年难以收回。对此，云岩区房屋征收服务中心组织土地一级开发单位贵阳市城投土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及本公司共同协商讨论，就该地块的开发、补偿协议的执行达成以下共识：

一、参会各方一致确认，征收局与轮胎厂签订的《轮胎厂老厂区二期房屋征收补偿协议》未能按期执行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以及房地产市场整体环境变化的影响，致使土地收储及拍卖等后续工作延缓，故不存在主观违约的情况。

二、上述协议涉及房屋土地上的污染土壤土地修复工作早已完成，评审工作也已结束，已具备收储条件。

三、上述协议涉及地块，位于贵阳市云岩区“三马片区”核心位置，该地块的成功开发对于贵阳市云岩区“三马片区”的整体开发至关重要。该地块的成功挂牌出让，一方面可促进云岩区“三马片区”整体开发，另一方面也为轮胎厂的后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持，且为贵阳市工业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为此，征收局及贵州轮胎均确认，上述补偿协议将继续执行。

四、针对当前房地产行业市场环境，征收局已上报贵阳市云岩区政府重新调整该地块用地规划指标，优化和提升宗地开发价值，为该宗土地的成功挂牌预先做好充分准备。

五、预计 2023 年内完成上述地块的挂牌出让。

六、未尽事宜另行协商。

公司将继续房屋征收剩余补偿款支付事宜与云岩区房屋征收服务中心及相关部门进行积极沟通，受相应地块招拍挂进度影响，实际收款时间及进度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披露相关信息，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